

故人故事

落花无言 人淡如菊

追忆画家李棣生先生

(写时想画,画时想写) 赵宗彪

浙派山水画家的杰出代表李棣生先生于2月22日去世,噩耗传来,我十分悲痛。我原想年后去探望李老弟,没想到,再也没有这个机会了。

在我的心中,李老弟不仅仅是一位画家,一位宅心仁厚的长者,更是我的良师和益友。李老弟敏于行而讷于言,待人君子之风,他的为人品德与艺术成就,是我一生的榜样。回忆与李老弟交往的三十七年,点点滴滴,让人难忘。

1984年7月,那一年我二十岁,大学刚毕业,参加筹建地区文联。因为文联还要过三个月才能成立,我的工作先挂靠在地区群艺馆,办公室刚好和李老弟隔壁。三个月后,文联成立了,我的办公室也没有变。地区文联与地区群艺馆都在临海东湖边的小楼里办公,李老弟是地区美协的主席,我与李老弟一起,工作了六年。

当时的李老弟已是负有盛名的山水画家,是群艺馆的副馆长。第一次见到李老弟,印象深刻的是他光亮的前额和一双炯炯有神的眼。我习惯地称他为李馆长,他认真地对我说:“小赵,不要叫我馆长,叫老师吧。”以后,我就一直这么叫。

我跟李老弟十分投缘,我敬他是师长,他对我亦关爱有加。有一次,李老弟推心置腹地对我说:“我一点也不喜欢当官,还是画画好。但是组织既然安排了,我只能服从。”他平时在办公室画画,我常去观摩,他会问:“小赵,这画怎么样?”我常常不知轻重地按我的理解说上一

气,李老弟也不以为忤,还常常耐心地向我讲解。

我上大学时,曾节衣缩食,买了当时于我是巨款定价的潘天寿画册,十分珍惜,也经常翻看,发现李老弟的画与画册中的画作有点相似,有一次就不揣冒昧提出。李老弟说,他是潘天寿的弟子,并且讲了许多与潘大师交往的故事。

李老弟作为群艺馆的领导,待人接物温文尔雅,我从未看到过他发过脾气,也未听到过他训斥过谁。我结婚的时候,他特地给我画了一幅山水画,表示祝福。

台州撤地建市后,市直机关搬到椒江,李棣生老师也安家于此。我的工作早已离开文联,但与李老弟一直保持联系。我们两家,相隔不过千米,我登门求教更为方便。我业余时间喜欢读书看画,尤其这一二十年,“老房子着火”一般地痴迷上了美术,向李老弟请教艺术的机会也多起来了。对我的任何作品,他都是鼓励与肯定,给我以继续蛮干的勇气。

2001年,西泠印社出版大型山水画册《李棣生画集》,这是对李老弟从艺半个世纪的肯定和宣传。李老弟说我对他了解,要我写一篇关于他的评论,印在画册里。我说,写您我很乐意,但是印在书里,就不必署我的大名,因为其他署名的人物是王朝闻、王伯敏,都是中国美术界的大家,我是无名之辈,不合适。但是,李老弟说我的这篇艺术评论写得十分到位,坚持将我的署名和文章都印入书中。画集印出

后,他第一时间就把画集题签后送给我。李老弟的家,我经常去,我们俩虽然相差二十八岁,但是每次去,都有聊不完的话题。

2017年初夏,我不小心摔倒,右腕骨碎成五片,住进台州市中心医院。在去手术室的途中,我居然在走廊上遇到了右手受伤、挂着手包绷带的李老弟,他也住院了——老朋友成了病友。因为我无法行走,都是李老弟走过来看我和聊天。我问他为什么受伤,他说,他在小区里散步,一个邻居倒车时,撞倒了他。这个邻居他认得,原因是开车时看手机分了心。这个事情,李老弟也没有去责怪人家。他说,反正人也撞了,再说也无补于事。我说,李老弟的右手受伤,是艺术界的重大损失。

李老弟为人宽厚,他跟我讲起早一年的画作失窃案。当时有几个自称北京来的画商慕名找上门,说要收藏李老弟的画。李老弟非常真诚地接待他们,并将自己的山水画精品拿出来给他们欣赏。三个画商很高兴,对画作十分喜欢,说过几天即带现金高价来买画。几天后,李老弟发现自己的画作中,有六幅精品不见了。他赶紧报案。公安部門于是全国通缉,三个冒充画商的小偷迫于压力,委托律师送回画作。但是,偷窃的事实已经形成,公安与检察机关追究小偷的刑事责任。处罚是以偷窃物的价值定罪。李老弟认为,既然画作已经拿回,小偷也有悔过之意,他建议尽量减

轻对他们的处罚,给他们重新做人的机会。因此,他特地向画作审定专家打招呼,请他们尽量将画作的估价往低处评。

有智者说过,人过四十,就当对自己的脸负责。李老弟的脸,从来都是充满和气与仁慈,皆因积善所致。

近年来,我专注于木雕浅刻的创作,曾送给李老弟一件木刻作品,并向他汇报自己在创作上的一些想法。李老弟很高兴,又说了许多鼓励的话语。过了几天,李老弟打电话给我,说要回赠一幅作品。我说,您以前已经送过我大作了,这次就免了。他不肯说,这次送你的,是没有设色的山水。因为你的木刻作品也是黑白两色,我的与你的要配套。

回忆与李老弟三十多年的交往,是温暖的、安宁的。李老弟是善良而宽厚的仁者,也是才华横溢、极其勤奋的画家,就在右手摔伤期间,他还在想着创作的事。他跟我说,年岁愈长,愈觉得时间的珍贵。李老弟有天马行空、纵横笔墨的艺术创造力,只可惜身体和精力已经跟不上。

近几年的李老弟,因为健康原因,作画很少。我去看望他,都是听他回忆过去学画的经历,与潘天寿、陆俨少等大师和其他画家的交往逸事。他翻出以前的速写和笔记,仔细地向我讲解,这些内容,都是非常珍贵的艺术史料,可惜自己没有及时记录下来。

如今斯人已逝,徒留追忆。

人间遐想

我与寺庙

翰君 (喜欢喝可乐,但戒糖了)

我从小就被长辈带去爬山,也就是上山到寺庙里去礼佛。许多年前,路桥的旅游还没有开始,去寺庙的道路往往越到深处越荒芜,但路上总能看到前去礼佛或礼佛归来的人。

本地寺庙很多,或者说,佛教在南方信众更多。总之,我从小就对寺庙很熟悉。南朝四百八十寺,多少楼台烟雨中,一直到今天,我依然能体会它在诉说着南朝的那份历史记忆。我常常觉得身为南方人,大抵都会对寺庙有着一种共同印象:仿佛这些寺庙一直在人生的角落里不来不去,历经沧桑在那儿几百年,等着你路过一次。

细细数有名的寺庙,我也曾去过舟山的普陀山,仰头看那高大观音悲悯世人;我也曾去过天台国清寺,和爷爷一起看望一位老僧人——我爷爷的堂哥,那里的斋饭清淡有滋味;我也曾进了新昌大佛寺山门,跟我母亲去还愿——高考前母亲在此为我上香祈福。在我人生三十年里,我仰望过尊座佛陀菩萨,也一一端详过百千罗汉,它们静静在那里看着我。

自从记事起,我被带着去了许多寺庙,就再没远离过它的影响。也不是说我会成为佛门中人。寺庙于我,更多的是一种宁静的去处,在人口密集的城市外,像是脱离了世俗纷扰。

去的最多的,还是丫髻岩清福寺。丫髻岩地处台州三区中心,如果天高风清,登高一望,东边永宁江奔涌入海的场景也尽收眼底。清福禅寺就在岩下,听老人讲是宋朝的,也得有几百年了。说是依山而建,在前殿还看不出,到后殿,才发现竟没有墙,取而代之的是陡峭岩壁,佛院就在岩壁上开凿的洞里安坐。寺庙并不算大,但香火鼎盛,远近慕名,因此我姨年年都来。有一年正月时节,大姨照例要到清福禅寺祈福,我赶趟遇到,也跟着一起去。开始上山是夜晚了,因为要在寺庙等到十二点,这样过午夜时就可以上第一根香,图个好彩头。夜晚走山路挺难走的,中间一段路还起名叫作“十八盘陀”,可见崎岖,许是如此,年纪尚小的我一到寺庙便昏昏睡去,已经不记得如何下山了。

但我也由此明白了我姨殷殷心意。长辈们向来是不会在日常中直接表达关爱之意,多半都是唠叨着教训着,行动里才能体会到。为了祈求全家人一年的平安喜乐,山高路远,天寒夜黑,更显心意拳拳。

山上虽有老庙在,在平原上寺庙分布得更加密集。去到白枫岙村,村北香严寺,村西道院庙,相隔不过数里。虽说如此,其实到了今天,许多寺庙已经没有人烟旺盛的繁华,像那道院庙就已经颓败,没有了寺庙的模样,只有一座大戏台,才能依稀看出古意。环顾四周,佛像没有了,只有香炉摆放,还有老石板刻着字。同行的老师上前端详,笔划着几乎抹平的书法刻痕,兴奋地说肯定是明朝遗物。

本以为寺庙都会有僧人经营看护,但看到道院庙正在走向消亡,我意识到没有什么永恒不朽的。看到了长久,只是幸存者的偏差啊,四百八十寺,几百年后的今天又留下多少?以后几百年以后,人们还看得见寺庙吗?

寺庙是有风格的,特别是在小庙中,僧人风格更加显眼。以往去的名山大庙,虽然各具姿态,都有着宝相庄严的恢弘盛大。小庙则不然,小小一方天地,由着僧人自由涂画氛围。我还记得不久前去的南山善法寺,入山门中规中矩平平无奇,走到正殿前的院落,惊奇地发现僧人将其营造成生气勃勃的小世界,虽然是深秋,各式各样的多肉植物乖巧地在长廊边迎客,院落中放着石板砌成的小池塘,岁月上青苔,池中夏荷虽败,金银荷花却在残骸中小心绽放。越过正殿,可以看到僧人在檐下摆放了初茶的茶具和茶几矮座,一盆可爱的红花静静盛开。我于是想到佛祖拈花迦叶微笑的典故了。

生机勃勃的善法寺自成一格,普福寺也有着别样韵味。普福寺的正门,被紧紧夹在两个山间,如果不是特意停留,驱车经过的人们恐怕都不会注意到这里竟是个寺庙。正门紧闭,因此我是从侧门进入的。进得门中,边上就是塔林,雕刻的图案已经模糊,更显风尘,院落是十分清幽的,中心一棵树雅致地挺立,围绕着它的小回廊南边一段,摆放一座“佛”字石碑,底座被小白石环绕,石板一块一块铺设成路,于是一股说不清的禅意油然而生,有点日本的“枯山水”之韵味了。

小时候只是跟着大人去祈福礼佛,兴趣缺缺,满脑子想着什么时候才能回去,等到年纪渐长,我自己亲自走一遭各种寺庙,才发现别有一番韵味。只是又有一半是可惜,虽然一些寺庙香火仍在,但新生代的人们已经慢慢消减了祈福之心,像我这样的人也仅仅把寺庙当作是文物胜地来看待了。虽然我阿姨,仍然在日日念诵金刚经,希望可以为人祈福,可我表姐,也就是阿姨女儿,和我一样,和我们这一代人一样,也仅仅把上山礼佛当作是陪着长辈去爬山的消遣。

我有点惘然。看着香火袅袅,上升,直至空中飘渺。想起一些事。我的祖辈,爷爷外公过世时候,家人请来和尚念诵经文守灵,我姑姑和姨也在一旁跟着念诵。爷爷的牌位还放在我老家的平安禅院,那里院长主持和我父亲是小学同学。祖辈那一代依然和寺庙有割不开的因缘。

可如果我的父辈百年之后,这份因缘还会在吗?

茶言观展

故乡之蓝

李志东 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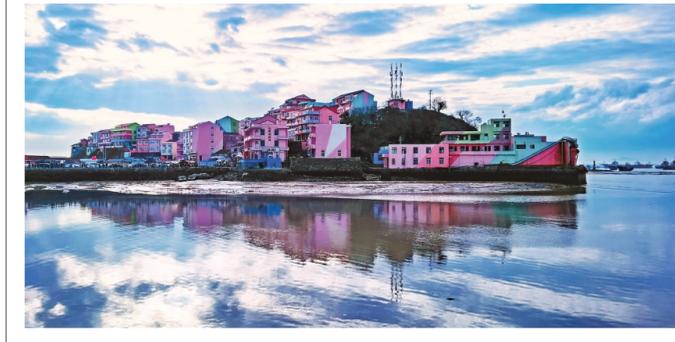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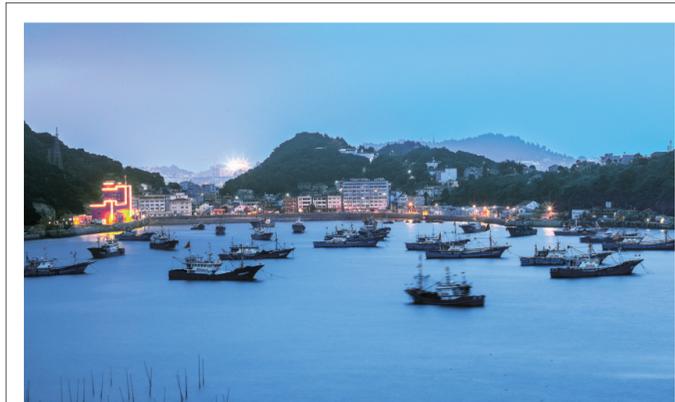
李志东自称“草根摄影人”,他的最大爱好,就是拍摄故乡玉环。

每次拍完后,满意的图片,他就发到微信朋友圈,标注这是哪一系列的,有些是“湖光山色”,有些是“港风写真”。这成了他的习惯,坚持了很多年。

正是因为多年的积累,他的摄影作品中,不乏有许多优秀的图片。这些图片,既给人以视觉享受,也为玉环留下了许多美丽的图片资料。

人生的意义,有时正是“不务正业”的爱好所赋予的。

——编者絮语



阡陌岁月

上午在山上墓地的整个祭奠过程,大姐都表现得平静从容。即使在烧纸钱、纸衣的时候,虽然口中低声诵着孝女献给父母的祝语,也没有往年那样说着说着就泣不成声了。

又一年了。一年来的思念深深地藏于心底,这时随着火苗蹿了上来。父母一辈子的含辛茹苦,他们哺育四男一女一群孩子长大的慈爱,尤其是他们的壮年辞世,做子女的一想起来就心如刀绞一般。可我们的千呼万唤唤不回父母的生命了。

昨晚以来一直时缓时急的雨,到了早上忽然密集了起来。已经到了清明,天还是这么冷,雨还是下个不停。在家里准备祭菜用的“八碗”时,我们都还担心这么大的雨,到了坟前可怎么摆?但时已近午,我们再也不能再等下去了。

我启动了车子,一家子人手中都握着一把伞钻进了我的车子。其实墓地离家只有1.5公里,只有五分钟的车程。但就在车行的五分钟内,雨歇了,原先压得很低的天空也高朗明亮了许多。

我们走在上山的坡道上,空气清凉而芬芳,满眼是雨洗过的更为纯净的绿。我们布置着祭品,烧香,点烛,叩拜。在大姐专心烧纸钱的时候,我环顾四周,山湾静穆,竹木茂盛。我对大姐说:“父母可以安息在这里了。”父亲一生好静,这个迁走了所有人家的山湾,应该是他所喜欢的。而母亲生前很劳碌,现在

也可以在这里安安静静地休息了。午饭以后,女人们说着家务事。我像往年一样,又一个人来到父母生前的住屋。住屋租给了一位从事鸭蛋腌制的村民。这位快六十岁的村民,正在一个一个个擦着筐里的蛋。

这时大姐来到了门口。大姐说找不到,肯定我就到这里看父母来了。她也朝墙上父母的遗像深深地望了一眼。她说,即使是自己的亲人,年头隔得长了,音容也要模糊起来。父母留下来的照片太少了。仅有的几张照片就放在镜框里,想父母时就看上几眼。这个时候,父母好像又活了回来一样。说到这里,大姐开始哽咽。

我和这位老邻居都成了大姐的倾诉对象。她说了许多我以前所不知道的事情。

比如,在我考上高中的时候,进了当地中学这一届唯一的一个快班。母亲曾经找我大姐商量过,说家中三个儿子都在读书,怎么都承担不了。这时二哥广云正在读高二,那时高二就是毕业班,而小弟正读初一。母亲一生敬重读书人,但家境如此,实在独立难支。大姐说,母亲是最能吃苦的人,父亲从年轻时就生病,一个人就靠她撑着。在村里烧过烟灰窑,给城里人送过糖浆。送糖浆是多么辛苦啊,几十里的路来回都靠两条腿走,挣了几个钱不愿意花在乘车乘轮船,回家还要给父亲抓中药吃。如果不是实在穷的一贫如洗,母亲也

不会在我考入高中快班时既喜且愁,一筹莫展。最后还是大姐的一句话使母亲又一次咬紧了牙关,让我顺利地进入了高中。大姐说,看广星这么瘦弱,以后种田都没有力气,他自己愿意读书,就让他再读吧,我这里还可以想办法帮助他。

我那时少年心性,只顾自己读书,没有体会父母对于苦难坚韧的承担。两年的高中生活,一眨眼就过去了,我是村里高考制度恢复后的第一个大学生。父母心里当然是快乐的,甚至是骄傲的,但难题也接踵而来:广云以不多的分数距离落榜,他想进高复班。一个清贫之家怎么承受得了三个人的读书?尤其我在杭州读书,已经较之在当地读中学所费要多得多,连我到杭州去的车票都是大姐给我买的。但这次母亲没有找我大姐商量,而是找我姐夫。姐夫是岩场开矿工出身,说话从来不绕弯子。他说,外公已是这样的身体,广星又在外面读书,家里总得有几个劳动力。广云毕业了正好,你还犹豫什么?也正是姐夫的这句话,心中十分矛盾的母亲最终下了决心,广云这一年就没有进高复班,但他并没有放弃他的大学梦想,一边帮父母干着农活,回家后还是经常翻出课本来读。我没有同广云交流过他这一年的希望和痛苦,他与我的父亲一样,默不作声忍受着苦难的生活。

在我到杭州读书之前,大姐在家里烧了一碗面,面汤里有金针菇、虾干,面上还卧着一个荷包蛋。这是当年农家待客最隆重的礼遇了。当大姐从锅中捞出面和荷包蛋的时候,香气四溢,煎得焦黄的荷包蛋色彩诱人。这是我这辈子吃过的记忆最深的一碗面。我至今喜欢面食,尤其喜食姜汤面,就是受了那一碗面的诱惑。而我不知道的事情是,当时对这碗面同样馋涎欲滴的,还有我的那位外甥女。大姐说,现在她的女儿还经常提起,那一年烧给广星舅爷吃的那碗面,那个蛋,多香,她当时想吃想得发命,哪怕吃一口也好,母亲就是不同意。外甥女对她母亲一生就这么一点意见。大姐说,后来她给女儿烧过不知多少次姜汤面,但女儿总是说,最想吃、可能也是最好吃的,还是那碗烧给舅爷吃的面。

虽然说的是二十多年前的旧事,而且外甥女自己早已做了母亲,但我今日听来,心中觉得还是很对不起外甥女。尽管我和她年纪相差并不大,毕竟我是长一辈的人。不过,在吃那一碗面的时候,我也不过是虚岁才十六的少年。

大姐对老邻居说,母亲是个忙不停的人,也是个粗心人,从来没有想起过给子女做好吃的东西。即使烧广星上大学,她也没有想起要烧碗面庆贺。当然家里也穷,穷得连一个鸭蛋都没有。大姐那天的面是自家的,鸭蛋却是向邻居借的。知道孩子们也想去那碗面,她早早地把他赶了出去,没想到他们凑在门缝里,还是淌出了涎水。真是长姐如母啊!

又是清明

(在九峰山下写) 张广星